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沈嘉壕

電話：05-5523660

傳真：05-5323022

電子信箱：ylhg29201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障二字第11426585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產品訂購單 (114YG50984_1_03162434078.jpg、114YG50984_2_03162434078.jpg)

主旨：為推廣本縣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所生產之秋節產品，請貴單位辦理各項業務或活動時，惠予優先採購其所生產之物品及服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69條規定略以：「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、庇護工場，所生產之物品及其提供之服務，於合理價格及一定金額以下者，各級政府機關、公立學校、公營事業機構及接受政府補助之機構、團體、私立學校應優先採購。…各義務採購單位應依相關法令規定，採購該物品及服務至一定比率。」合先敘明。
- 二、本縣計有12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、團體及庇護工場生產秋節禮盒，推出各式中秋禮盒、手工餅乾、茶包、咖啡、蘭苗等等產品可供選擇，請貴單位踴躍選購並協助宣導。
- 三、隨函檢附本縣12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、團體及庇護工場秋節禮盒資料1份。

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文:114/09/0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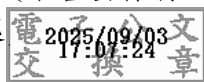


1140270346

有附件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雲林縣政府)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

裝

訂



線

